

虛虛實實 實實虛虛

投稿類別：健康與護理

篇名：

虛虛實實，實實虛虛

作者：

戴欣怡。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際貿易科二年三班

許若慈。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際貿易科二年三班

陳靜萱。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際貿易科二年三班

指導老師：

謝玉芬老師

壹●前言

一、研究動機

目前的社會對同性戀大多都有錯誤的認知，多數人對同性戀情似乎還抱持著異樣的眼光，在這樣的社會輿論壓力之下，對於同志們有著極大的壓力，當他們的人格以及心靈受到社會人士的歧視與反對，只能壓抑在心理而無法表現，最嚴重的是，身邊親友的不諒解，這使他們的身心受到極大的傷害，那種痛苦一般人是無法體會的，而心靈受到的傷是一輩子難以消除的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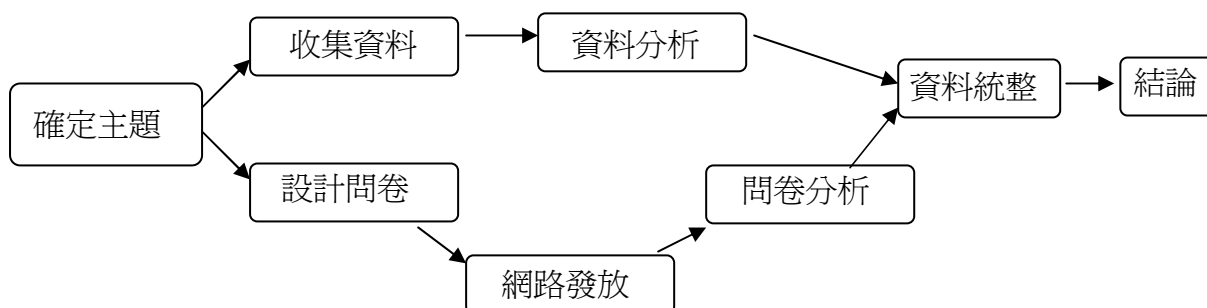
身邊朋友就是一個最佳的例子，自從被父母發現是同性戀之後，她的自由從此被剝奪了，手機、網路.....等與外界聯繫的通訊工具都被禁止，與友人稍微親密的行為都會被懷疑，甚至到了學校還得加以輔導，被迫帶去做心理治療，就為了改回「正常的性向」。

因為本組成員平日就喜歡看 BL(Boy's Love)、GL(Girl's Love)系列作品，而日本稱有這樣喜好的這些人為「腐女」，是由日語「婦女子(ふじょし)」音譯而來，指的是喜愛 BL 作品的女性之間彼此自嘲的用語，因此激起本組成員想更進一步的了解現今社會對於同性戀存在的普遍看法。

二、研究方法

- 1.問卷調查：我們針對不同年齡層以網路問卷的方式來進行研究，並根據分析結果以圖表和文字加以說明。
- 2.文獻探討：利用各種管道來蒐集相關資源。

三、研究流程



貳●正文

一、何謂同性戀

同性戀又稱為同性愛(Homosexuality)，可分為男同性戀(Gay)與女同性戀(Lesbian)，指的是相同性別之間產生的愛慕情感現象。

1973年，美國心理協會、美國精神醫學會對同性戀的定義更正為：「同性戀是指一個人無論在性愛、心理、情感及社交上興趣,主要對象均為同性別的人，這樣的興趣並未從外顯行為中表露出來。」簡單的說就是一個人對同性產生愛慕，想要與之親近、交往或發生關係。通常沒有特別表明，是無法從他的言行舉止中判斷出來。

從心理學來看，1997年美國心理協會即表示，人類不能選擇作為同性戀或異性戀，且人類的性向不能夠由意志改變或有意識的選擇。協會更進一步表示：事實上，有很多同性戀者生活得很成功和幸福，但是有些同性戀者或雙性戀者可能會因為週遭環境的壓力而試圖藉由療程來改變自己的性傾向。其實，同性戀不是一種疾病，這已經由大部分醫學家認證，因此也沒有必要進行治療。美國心理學會亦表示：臨床經驗證明，那些試圖尋找療法的人通常是因為社會的偏見所造成的內在同性戀恐懼症所致。而那些能夠正面接受自己性傾向的同性戀者都能比那些不能接受自己性傾向的人獲得更好的自我適應能力。(註一)

二、同性戀產生原因

(一) 心理因素

1. 與同性父母的關係疏遠

很多心理學家和精神科醫生覺得同性戀者與異性父母的關係過於親密，與同性父母的關係相對疏遠，導致心理與異性父母相近，譬如男同性戀者因和母親的心理相近，所以反過來尋求男性的庇護；英國的研究學者伊莉沙白·莫白莉博士(Dr. Elizabeth Moberly)則有另一種看法，他認為同性戀者是因為與同性父母關係破裂，所以希望透過同性戀情或同性性關係來彌補這個缺憾。

2. 性侵害

美國有一項針對同性戀族群的調查報告指出，有高達七成的女同性戀者和八成男同性戀者皆表示曾經遭遇過性侵害，所以我們認為性侵害對同性戀的產生有極大的關係。對男性受害者而言，性侵害帶給他們最大的傷害就是對自己的性別與身份感到疑惑不解，例如為什麼我會遭遇

到這樣的事，我還是個"正常"的男人嗎？對女性來說，她們可能因此對男人失去所有信任並且憎恨男人，進而將性向轉向同性。(註二)

(二) 生理因素

1. 荷爾蒙異常

在生物學上認為同性戀是與遺傳的染色體變異有關，腦下垂體是控制人體荷爾蒙的中心(註三)，在胚胎尚未成形之前，沒有所謂的性別之分，在 6 週之後開始分泌男性荷爾蒙，如果男性荷爾蒙夠多的話就會成長為男性如果不夠的話就會產生類似於女性的舉動，由此可見同性戀跟荷爾蒙的多寡也有相當的關係。

三、同性戀的象徵－彩虹旗

(一) 由來

彩虹旗是由一位舊金山當地的設計師吉爾伯特.貝克(Gilbert Baker)受同性戀好友哈維.繆克(Harvey Milk)所託，在 1978 年所設計出來的。

當初哈維.繆克是希望有個統一代表同性戀族群的標誌，同時具有正面的意義及鼓勵的效用，吉爾伯特.貝克就從彩虹啟發出靈感，而有了彩虹旗的創意。

(二) 意義

最初彩虹旗有八種顏色，吉爾伯特.貝克用心的為每種顏色附上各種意義：(註四)

1. 亮粉紅：性
2. 紅：生命
3. 橙：康復
4. 黃：太陽
5. 綠：自然
6. 青綠：藝術
7. 靛青：協調
8. 紫羅蘭：精神

2007年，台灣同志遊行聯盟團隊，加入台灣在地文化，將六色彩虹的意涵重新定義(註四)，以表達他們對於同志運動的關注與實踐態度，本組整理如下：

- 1.紅色：性愛 - 廢除不適用的法律，性自主權就是人權
- 2.橙色：力量 - 團結就是力量
- 3.黃色：希望 - 勇往直前，灑下希望種子
- 4.綠色：自然 - 接納差異，展現自然本性
- 5.藍色：自由 - 自主多元，解放身體自由
- 6.紫色：藝術 - 活出自我，創造繽紛藝術

(三)重大事蹟

1978年同性戀自由日遊行首次亮相，受到了熱烈的歡迎。1970年代末，彩虹旗就與同性戀有著相當緊密的聯繫，不僅在同性戀族群發揚光大，也獲得許多異性戀人士的支持，凡有類似的遊行、活動，就一定會有彩虹旗亮麗飄揚。(註五)

1979年，同性戀運動的先驅—哈維·繆克和一位支持同性戀權益的市長遭到暗殺，同性戀族群因此發起了一連串的抗議遊行，吉爾伯特·貝克還說了：「那些反對同性戀者的子彈射殺了哈維繆克和喬治莫斯科恩，但其實他們的槍口對準的是每一位同性戀者那顆追求自由和幸福的心靈。」(註四)同年，旗子變更為現代使用的六色彩虹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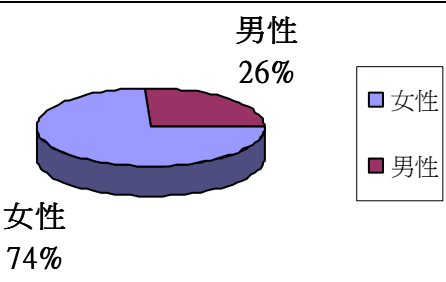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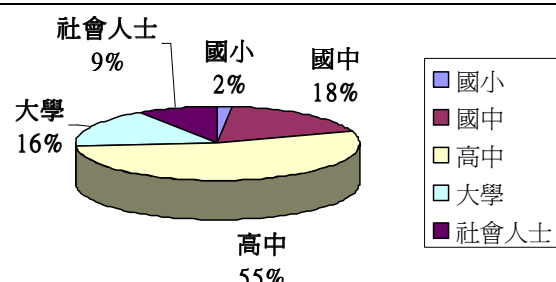
四、台灣同性戀的精神象徵

2004年台灣同志遊行的精神標誌是由 LUCIEN.Lu ChungChi 所設計(註六)。其設計概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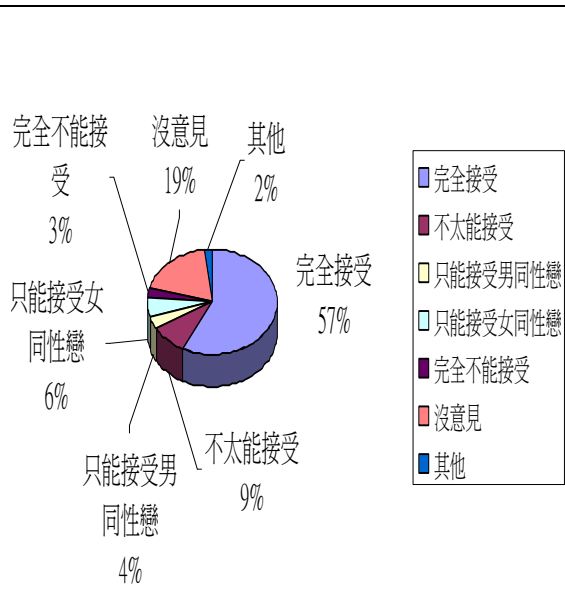
- (一) 彩虹愛心：六色彩虹的愛心，是愛與包容最美麗的代表。
- (二) 花樣主體：繽紛美麗的花瓣，綻放出象徵多元性別文化的彩花。
- (三) 中間星狀：主體亮麗的光芒，每個人的生命如星辰般發光發熱永恆閃耀。
- (四) 六心環扣：妖嬈萬千的環繞，互愛互助讓我們更緊密團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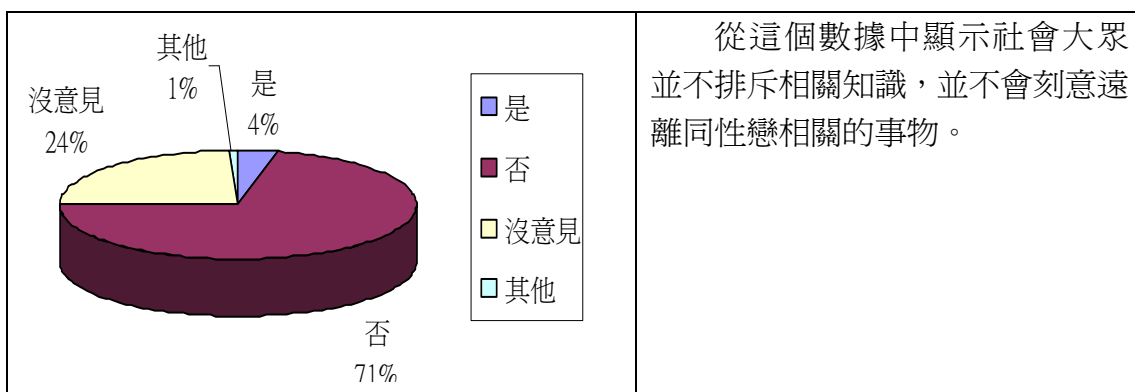
五、目前社會對不同性向的看法之問卷分析

(一) 問卷資料分析與整理-基本資料分析

1.請問您的性別為？	
 <p>男性 26%</p> <p>女性 74%</p> <p>■ 女性 ■ 男性</p>	<p>在受訪人中，女性佔了多數，原因在於本組成員都是女性所以發的對象大多都是女性。</p>
2.請問您目前的身分為？	
 <p>社會人士 9%</p> <p>國小 2%</p> <p>國中 18%</p> <p>大學 16%</p> <p>高中 55%</p> <p>■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大學 ■ 社會人士</p>	<p>因為採網路問卷的方式加上本組成員都是高中生而使高中生最多，國小最少。</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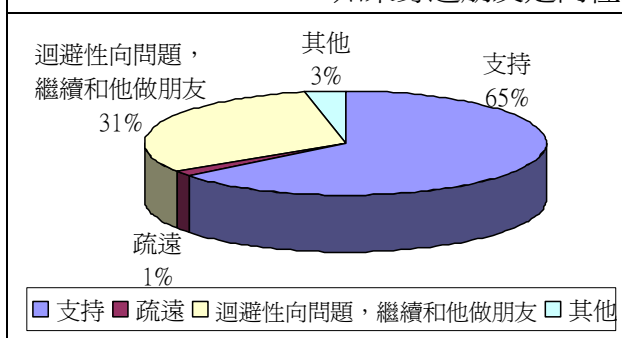
(二) 問卷資料分析與整理-問卷問題分析

1.請問您如何看待同性戀？	
 <p>完全不能接受 3%</p> <p>沒意見 19%</p> <p>其他 2%</p> <p>完全接受 57%</p> <p>只能接受女性同性戀 6%</p> <p>只能接受男性同性戀 4%</p> <p>不太能接受 9%</p> <p>■ 完全接受 ■ 不太能接受 ■ 只能接受男性同性戀 ■ 只能接受女性同性戀 ■ 完全不能接受 ■ 沒意見 ■ 其他</p>	<p>完全接受的人有一半以上，完全不接受僅有 3%，由此可見社會大眾對於同性戀還是具有相當的包容心。沒意見的人數位居第二名，我們猜測可能是身邊沒有這樣的人或是沒有想過類似的問題所造成的。</p>
2.請問您排斥同性戀相關書籍或資訊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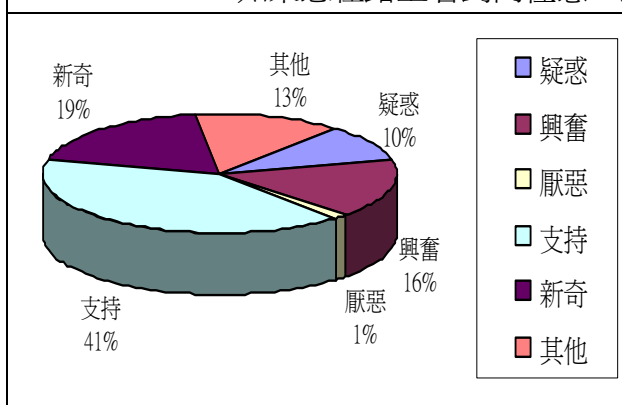
從這個數據中顯示社會大眾並不排斥相關知識，並不會刻意遠離同性戀相關的事物。

3.如果身邊朋友是同性戀您會怎麼做？



由支持及迴避性向問題，繼續和他做朋友的人數這兩個選項人數可發現大眾對於朋友是同性戀這件事雖然不是百分之百接受，但至少不會因此疏離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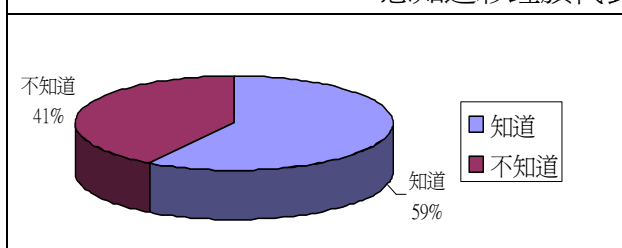
4.如果您在路上看到同性戀，您會以什麼眼光看待？



回答者可能會勾選一個以上的答案，所以百分比會超過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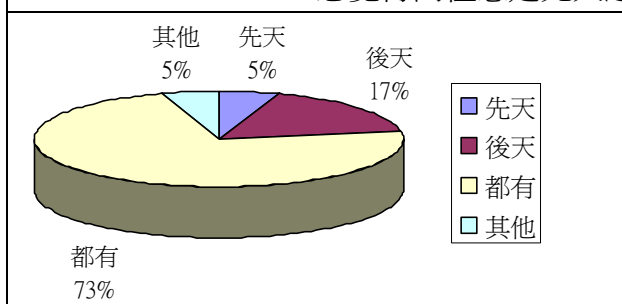
根據統計支持者佔多數厭惡僅佔1%可知現代社會對同性戀的歧視已經越來越少了。

5.您知道彩虹旗代表同性戀嗎？



知道的人超過一半，從這裡可以發現大眾對同性戀的象徵等物還是有基本的了解。

6.您覺得同性戀是先天還是後天造成的？



其他的5%中幾乎都回答這不是先天或後天造成的，他們認為同性戀是件很自然的事，可能只是因為愛上剛好是同性等等，但大多數人還是認為先天或後天的因素都有。

7.爲什麼接受／不接受同性戀？

回答者中完全接受共有 162 人，因爲是腐人類佔了較多的比例，但身邊有類似傾向的比例也不少，可見社會上有許多接受同性相愛的人。其中高中生爲最多數，受訪人認爲同性戀是正常的，每個人都有愛人與被愛的權利，擁有選擇的資格，這是他們的自由，無論是男生或女生，只要喜歡就好，因爲他們也是人，而性向和本身的人格毫無關係。

接受的社會人士認爲愛情本身沒有過錯，同性戀者只是錯誤的靈魂裝到錯誤的軀殼中，僅此而已。

在一般人的眼中，不太能接受同性戀的原因是認爲同性戀行爲違反了倫理道德，還有其他的原因是不了解同性戀，或是宗教的關係，不會去接觸到有關同性戀的相關問題，自然而然也不太能接受在社會中存在著同性戀。

8.您覺得同性戀婚姻應該合法化嗎？爲什麼？

婚姻是情侶深愛著彼此，進而想要結婚，向對方許下承諾，一個廝守終生的承諾。如此解釋，同性婚姻也應理當合法。在我們的受訪人中，有八成的回答都是贊成合法，他們認爲性別不是問題，他們都愛著對方，互相信任，甚至想要給對方一個終生的承諾，人生而平等，每個人都有婚姻自由，不能因爲他們喜歡同性別的人而歧視他們，這樣是剝奪他們的權利，應該要消除歧見，讓他們也受到與異性戀同等的幸福。

可是不贊成的說法也讓我們重新審思，例如人口問題、性別認同問題。一來現在是少子化社會，如果這提案通過了，我國可能會加速邁向高齡化社會；二來我國國人的思想和整體制度還沒有那麼完整，也就是說，結婚後的問題諸多，例如領養孩子、孩子長大後對社會的認知可能會和家庭生活有所衝突，或是在人群間價值觀混淆等。

但是時代進步了，現在是自由戀愛的世紀了，法律也應該要隨著時間的變遷而改變，我國憲法保障人民的婚姻權，不應該禁止非異性的婚姻，須盡速修改對非異性間的婚姻，落實憲法精神。在未來如果同性婚姻合法化，應可以加速社會對同性戀、雙性戀的接受程度，解除人們的刻板印象，同樣是身爲我國國民，所負的責任義務都是相同的，不應以性別取向爲由，而剝奪了同性戀結婚的權利。婚姻是情侶深愛著彼此，進而想要結婚，向對方許下承諾，一個廝守終生的承諾。如此解釋，同性婚姻也應理當合法。在我們的受訪人中，有八成的回答都是贊成合法，他們認爲性別不是問題，他們都愛著對方，互相信任，甚至想要給對方一個終生的承諾，人生而平等，每個人都有婚姻自由，不能因爲他們喜歡同性別的人而歧視他們，這樣是剝奪他們的權利，應該要消除歧見，讓他們也受到與異性戀同等的幸福。

參●結論

經由本次的研究，我們得知目前世人對同性戀的認知及接受度，對於同性戀的認識不再限於書本上的知識，藉由身邊朋友也能加深對同性戀的認知。

我們同時從本次研究發現，願意接受同性戀的人有不少是基於旁觀者的立場看待這件事，倘若今天換作是身邊友人是同性戀，那麼情況又會有些不同，他們會選擇迴避性向相關問題，甚至心裡有疙瘩，但這就出現了一個問題，如果是認識的人，他們可能會抱持著反對的態度，只是看在感情的份上壓抑心中的真正的想法並選擇迴避，可是如果有一天這種情緒爆發出來，那麼雙方受到的傷害將會非常大。

事實上我們也不斷的說明同性戀不是病也不奇怪，但現今社會仍然對同性戀抱有很大的錯誤認知，新聞網路充斥著各式各樣的資訊，對與不對只能由人們自行判斷，這導致了人們對同性戀的偏見，同性戀與異性戀毫無差別，他們與我們相同，只是深愛著另一個人，而剛好性別與自己相同，但普遍大眾對同性戀仍然有一絲疙瘩，對於現代社會而言，要讓大家都接受同性戀不論是身邊的人或其他人都還需要一些時間，但是同性戀並沒有錯這是能確定的。大部分人都是因為不了解所以不接受，這是不是代表如果了解了就可以接受了？這問題無解，但我們還是盼望著有那麼一天同性戀們可以自由的在社會上生存不受歧視，並且受到各位的祝福。

肆●引註資料

註一：維基百科。引自

<http://zh.wikipedia.org/wiki/%E5%90%8C%E6%80%A7%E6%88%80>

註二：基督教輔導和心理健康組織之同性戀起源論，同性戀產生的原因。引自

<http://www.christianmentalhealth.com/doc/bk/sfl/4.htm>

註三：陳彥婷。同性戀原因之初探與處置。淡江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碩士論文

註四：同志銀媒。引自 <http://www.gay520.com/showqueereye.php?Idx=Njk3NQ>

註五：台灣光華雜誌(2002)。揚起彩虹旗——我的同志運動經驗 1990-2001。12月。P.43

註六：維基百科，台灣同志遊行。引自

<https://zh.wikipedia.org/zh-hant/%E5%8F%B0%E7%81%A3%E5%90%8C%E5%BF%97%E9%81%8A%E8%A1%8C>